

证券代码：300149

证券简称：睿智医药

公告编号：2024-42

睿智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 UNIVERSITI KEBANGSAAN MALAYSIA 及 PHARMA

MEDICAL SDN BHD.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属于各方合作的意向性框架文件，不涉及具体金额，具体的合作项目和进度将根据各方后续工作步骤进一步落实和推进，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协议的签署预计不会对公司当年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对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具体项目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签署框架协议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签署框架协议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协议签署概况

睿智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与 UNIVERSITI KEBANGSAAN MALAYSIA（马来西亚国立大学，以下简称“UKM”）、PHARMA MEDICAL SDN BHD.（以下简称“PMSB”）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各方本着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合作共赢的原则，将在药物发现与开发等相关领域进行合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签署框架协议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签署框架协议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将根据后续具体推进情况，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则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二、协议对方介绍

(一) UNIVERSITI KEBANGSAAN MALAYSIA

1、基本情况

名称：UNIVERSITI KEBANGSAAN MALAYSIA（马来西亚国立大学）

地址：43600 Bangi, Selangor Darul Ehsan, MALAYSIA（马来西亚雪兰莪州万宜新镇 43600）

成立日期：1970 年 5 月 18 日

简介：马来西亚国立大学在新药研究领域展现了显著的能力和潜力。作为马来西亚五所研究型大学之一，UKM 在全球大学排名中位列第 138 位，拥有很高的研究成果评价。UKM 通过其 13 个学院和 14 个研究中心，为学生提供了丰富的学术资源和研究机会。

UKM 在新药研究领域具有强大的研究能力和潜力，通过不断的研究投入和国际合作，UKM 正逐步提升其在全球新药研发领域的地位。

2、关联关系说明：UKM 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类似交易情况：最近三年公司与 UKM 无类似交易情况。

4、履约能力分析：UKM 是马来西亚五所研究型大学之一，具有良好的信用状况及履约能力。

(二) PHARMA MEDICAL SDN BHD.

1、基本情况

名称：PHARMA MEDICAL SDN BHD.

地址：No. 16-2, Jalan 1/76D, Desa Pandan, 55100 Kuala Lumpur, W.P. Kuala Lumpur, MALAYSIA（马来西亚吉隆坡 55100）

注册号：202401031362（1577211-K）

注册资本：100 万马来西亚林吉特

主要业务：提供药品支持服务的咨询、顾问和实施。

2、关联关系说明：PMSB 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类似交易情况：最近三年公司与 PMSB 无类似交易情况。

4、履约能力分析：PMSB 资产状况良好，经营情况正常，具有良好的信用状况及履约能力。

三、本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合作内容

公司将与 UKM 共同成立实验室，利用公司的行业专业知识和 UKM 的学术研究能力，在研究项目上进行合作。PMSB 负责各方资源的协调与整合。各方将共同推动创新药物的发现和开发。

(二) 协议期限

本协议的期限为两年。合作期满前，经三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可延长合作期限。

四、本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的签署有利于加强公司与相关方的合作关系，能够促进各方在药物发现与开发方面的交流与合作，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挖掘与拓展在东南亚市场的合作潜能与机会。具体合作领域与公司业务具有协同性，有利于推动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战略。

本协议仅为双方开展战略合作的框架性协议，不涉及具体协议金额，预计不会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将视具体项目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

五、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属于双方合作的意向性框架文件，不涉及具体项目和金额，具体合作项目以另行签订的协议为准。

公司将根据后续具体推进情况，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则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披露日期	公告名称	主要内容	截至目前的执行情况
2024 年 7 月 8 日	关于与华东师范大学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双方共同致力于建立产学研高度融合的创新合作体系，致力于新时代药学前沿研究和人才培养，力争打造出医药创新平台和成果的转化应用和产业化的典范。	正常推进

2024年8月12日	关于子公司与香港理工大学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双方拟探索合作研究的机会，开发用于免疫治疗的新型治疗药物。此次合作将结合学术界和医药业界的专业知识，以造福癌症患者为长期目标。	正常推进
------------	-----------------------------	---	------

2、本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杭州磁量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通知，其分别与梁玉凤、于显文签署了《关于睿智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拟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51,185,6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24%）以协议转让方式分别转让给梁玉凤、于显文。本次权益变动后，梁玉凤持有公司股份 26,185,6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24%，成为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大股东；于显文持有公司股份 25,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成为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大股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拟协议转让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41）。

3、未来三个月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接到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拟在未来三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若未来拟实施减持股份计划，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1、《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睿智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2日